

股票简称： 吉林高速

证券代码： 601518

编号： 临 2015-009

债券简称： 11 吉高速

债券代码： 122148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4 月 24 日
- 股权登记日：2015 年 4 月 1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长春市经开区浦东路 4488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召开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发布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 年 4 月 24 日 10 点

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5 年 4 月 24 日

至 2015 年 4 月 2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4 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7	关于聘请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聘请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短期融资券及短期融资券专项授信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14 年度述职报告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已于 2015 年 4 月 3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518	吉林高速	2015/4/1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1）、授权人股东账户卡登记。

（二）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1）和持股凭证。

（三）异地股东可以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资料须在2015年4月23日前送达公司，时间以邮戳为准。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须通过电话与公司进行确认。

（四）传真及现场登记时间：2015年4月23日上午9时至11时，下午13时至15时。

（五）登记地点：吉林省长春市经开区浦东路4488号吉林高速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预计一天，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二）联系人：刘辉、徐丽

（三）联系电话：（0431）84664798 84622188

（四）传真：（0431）84664798

特此公告。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4 年度报告及摘要			
2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7	关于聘请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聘请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短期融资券及短期融资券专项授信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14 年度述职报告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